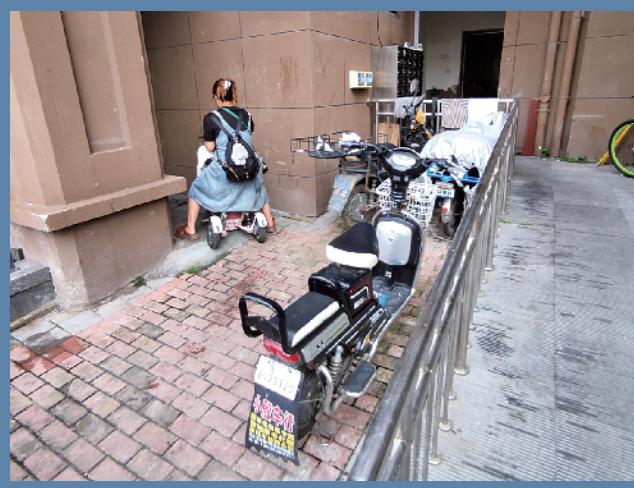




随着电动自行车的迅猛普及，居民小区内电动自行车的各种管理乱象日益严重。乱象背后，暴露出的是小区内电动自行车无处停放、无处充电的尴尬现实。

由于缺乏前期规划，后期安装又遭遇诸多阻力，电动自行车停放场所和充电设备的缺位，成为目前岛城居民小区面临的不可回避的现实难题。未来，如何从规划立法入手，增设相关设备、落实配套细节、畅通小区民意、提高全民安全意识，都是这个解题进程中必须考量的具体要点。而这一进程的推进，不仅需要切实落实民生至上的理念，同样需要拿出真作为的态度、敢作为的勇气。只有职能部门、基层社区、物业企业和广大业主同心合意、相向而行，才能彻底解决难题，尽快让电动自行车在小区顺利“安家”。



■在市南区保障房小区，一位居民正骑着电动自行车进入楼道。



■在崂山区东城国际小区，一辆电动自行车停在楼道里，堵塞了半个通道。



■在市北区紫荆苑小区，一辆电动自行车正在楼下飞线充电。

楼道停放、随意上梯、飞线充电……一方面是明令禁止，一方面又是屡禁不止，居民小区的电动自行车乱象日益引发关注。作为一种新生事物，电动自行车对停车场所和充电设备的强烈需求与小区原有规划、布局产生了很大矛盾，成为解题的难点——

电动自行车何时顺利“安家”？

现状

楼道停放随意上梯 飞线充电隐患丛生

近年来，凭借着使用方便、经济环保的优势，电动自行车越来越受到岛城市民青睐。公开资料显示，截至2020年底，我市登记的电动自行车已达191.5万辆。随着电动自行车保有量增多，电动自行车起火爆炸事故也呈多发态势。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的数据显示，今年以来，全国发生电动自行车火灾事故6462起，其中80%的事故发生在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环节。

在市北区金沙路社区紫荆苑小区，记者看到在楼道口的狭窄小路上和两侧绿化带里，停放了成排的电动自行车。在3号楼，一根由多个插排连接成的加长电线从6楼一直垂落到楼底，正值中午，电动自行车和充电器在烈日炙烤下热得烫手。“我们小区一共有15栋楼，约有40多辆电动自行车。到了晚上，每个楼上都会抛出电线进行充电。”一户居民透露，有的车充电时插排暴露在室外，不做任何防护，一充就是一个晚上；有的车甚至停在燃气管道、电表箱旁充电，安全隐患很大。

此外，记者还探访了市南区保障房小区、李沧区中南世纪城、城阳区华胥美邦、西海岸新区我家阳光1号等多个小区，发现电动自行车停放和充电安全问题备受瞩目。

近日，记者走访了岛城一些小区，发现电动自行车进电梯、无序停放、私拉电线充电等乱象普遍存在。

在崂山区辽阳东路东城国际小区，记者看到，尽管居民楼前张贴了“禁止电动自行车进楼和充电”的安全提示，但在19号楼、20号楼、38号楼的楼道口，

同样普遍存在电动自行车乱停、飞线充电等乱象。

据悉，早在2017年，省公安厅就发布了《电动车消防安全五条禁令》，严禁在居民住宅区的楼梯间、安全出口等公共区域停放或为电动自行车充电。今年，应急管理部又出台了《高层民用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从国家层面进一步禁止电动自行车占用消防通道等行为，并明确了处罚细则。除了对违规者处以最高一万元罚款外，如果构成犯罪的，还会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尽管法规明令禁止，但电动自行车随意停放、随处充电等乱象却依然屡禁不止，该问题也成为近期市民吐槽的焦点。记者了解到，截至8月13日，青岛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今年共收到关于电动自行车的投诉、建议两千余条，焦点问题几乎全部都集中在电动自行车进电梯、无序停放、私拉线路充电等方面。

建议

尽快启动规划立法 全面推进配套引导

作为一种价格低廉、速度适中、简便省力的绿色交通工具，目前电动自行车在满足单人中短途距离出行上，仍具有其他交通工具难以替代的优势，符合绿色出行的发展趋势。因此，在构建绿色城市交通的大背景下，电动自行车仍有其存在的必要性，与之相关的规划、配套及后续管理问题都应该引起足够重视。

“首先要从源头上解决问题，必须纳入到新能源交通工具的相关配套立法内容中，以期在新建小区中系统解决电动自行车配套问题。”市政协委员、青岛理工大学建筑与城乡规划学院院长许从宝一直致力于城市规划方面的研究，他认为，从根本上解决电动自行车在小区内停放、充电的乱象，必须依法治理，通过立法，将电动自行车集中停放、充电设施的配建纳入到新建住宅小区、公寓楼等居住项目的规划建设管理中。

“只有纳入规划，才能让新建小区未来不再受电动自行车乱象的困扰。”许从宝建议，规划管理部门应明确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与场所等相关标准。住建和消防部门则要从建设标准和安全要求方面落实新建小区相关配套的落地保障。

对于既有小区电动自行车配套过程中遭遇的阻力问题，许从宝建议，应与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统筹，将电动自行车相关设施配建纳入小区更新规划，明确牵头部门，确定规范标准，尽快打通改造流程。“要结合老旧小区改造等工作，指导督促老旧小区充分利用公共用地或原有的自行车库等设施分批次增建、改建电动自行车充电车库（棚），有针对性地推动既有小区电动自行车配套建设。”他说。

针对如何具体推进新增配套问题，市人大代表、姜东调解室主任姜东建议，面对当前电动自行车充电的现实需求，可以通过广泛调研，按照一小区一策的方式，合理制定配建方案。对受客观条件限制，难以改建车库（棚）、充电设施的小区，可以划定一个或多个相对独立的安全区域，设置符合安全条件的小型集中临时充电桩，满足居民电动自行车充电的需求。“还可以建立‘以奖代补’激励机制，对积极增设相关配套并验收合格的小区实行奖励，提高配建积极性。”他建议。

“增设电动自行车相关配套，看上去是硬件设施补短板，归根到底体现的是基层治理的能力和水平。征集居民意见的过程就像一面镜子，社区三驾马车运行是否正常，居民素质和向心力强不强，全都能照出来。”市人大代表、市委党校教授刘文俭表示，要跨过意见征集第一关，首先要解决居民普遍担心的噪音、安全等问题，“应当合理规划配建位置，不占用消防通道，并尽量选择对居民影响最小的区域，还要提升设施本身的安全性。通过采用具有充满自停保护、过压保护、过载保护、过流保护、短路保护等多重安全防护措施的智能充电桩，可以有效地从源头降低由电动自行车充电引起的火灾。此外，还可通过在停车棚安装热成像仪、烟感器、喷淋系统等快速处置设备，打消居民的顾虑。”

除了清除规划、配套环节的阻力外，姜东认为，还应当加强电动自行车的管理，明确相关部门、单位在涉及电动自行车行业各环节的职责、流程、标准等。他建议：“职能部门要积极督促物业服务企业制定严格的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管理规定，同时，还要督促物业加大对小区日常巡查力度，对乱停乱放、充电设施安装不规范、私拉充电线路的电动自行车，要进行劝阻和制止违法违规行为，劝阻和制止无效的，向公安机关等主管部门报告。”

据悉，目前江苏省、浙江省、海南省、南京市等省市都已出台了《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对电动自行车从生产到停放进行了全链条规范。“青岛也应尽快在电动自行车管理方面有所作为，规划和管理，两手都要硬，才能有效根除乱象。”姜东说。

采访中，多位业内人士呼吁，要强化电动自行车火灾风险安全提示和警示教育。一位基层人士建议，基层部门和物业服务企业须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宣传栏、社区微信群等平台，大力宣传违规使用、停放电动自行车的危害，切实提升业主消防安全意识，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电动自行车安全问题的良好氛围。

本文版/图 邱 正

探因

小区规划配套缺失 后期安装阻力重重

“如果不是小区里没有电动自行车停车和充电的配套设施，谁会冒着被处罚和车辆起火自燃的风险推车进楼、扯线充电？”采访中，一位车主道出了电动自行车乱象的主要缘由。

此前，本报和观海新闻曾多次对小区内电动自行车乱象问题进行曝光，不少部门或单位在回复时也表示，小区在规划之初，就没有设置或预留电动自行车的相关配套，这是导致小区的电动自行车无处停放、无处充电的关键原因。

就小区电动自行车配套规划问题，记者联系到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工作人员表示，目前行业内并未对居民小区内设置相关配套做出强制要求，“只有当开发商在规划前提出具体要求时，规划中才会体现。”我市一位设计院规划师坦言，在现实的住宅小区规划中，开发商极少会提出为电动自行车设置或预留相关配套。

近期，记者对市南、市北、崂山、李沧、西海岸等20个居民小区进行了探访和调查，发现其中19个小区没有电动车停车棚和充电设备。只有崂山区惠心园小区在西门保安室旁，设了两个插座供居民付费充电；在北门旁的户外楼梯下方设置了一处“电动自行车停放处”，记者观察到，这个地方仅能停放5、6辆车。“插座数量太少了，停放处也过于狭窄，根本就满足不了实际需求。”一位居民说。

据悉，为了规范小区电动自行车乱象，解决先天配套不足问题，岛城一些小区也曾尝试增设

电动自行车配套设施，但进程却不顺利。

首先，审批环节缺失和管理环节错位成为首要障碍。记者采发现，目前，由于我市对小区内增设相关配套的审批和管理缺乏具体的职能界定，实际运作起来阻力重重。“因为缺乏前期的审批手续，很多小区在增设相关设备时，会遭遇城管部门叫停，原因是‘不符合原有规划’。”市北区一位物业管理人员透露。

那么，“不符合原有规划”是

不是一条无法逾越的鸿沟？对这个问题的回答，部门之间存在明显差异。市城市管理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给出的答案是，只要满足《青岛市物业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征得一定比例业主的同意，小区就可以新增电动自行车相关配套。但记者在采访一些区市的街道城管部门时却发现，不符合原有规划、没有审批手续等，都是小区新增配套设施的绊脚石。“有人投诉，我们就会去执法，执法标准就是依据原有的小区规划，规划上没有的，我们会责令物业限期整改。”一位基层城管执法人员坦言。

就此，记者又采访了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工作人员表示，目前部门没有对小区新增配套电动自行车相关设施进行规划、审批和业务指导的职能，而且行业内也没有与之相关的建设规范或标准。

“一方面，相关部门对新增配套是否违规标准不一；另一方面，又找不到具体部门为新增配套承担规划职责，搞得物业方面一头雾水，工作推进起来难免会

身故保险金受益人放弃如何理赔？

**中国太平洋寿险青岛分公司：
由法定继承人申请理赔**

8月18日下午，中国太平洋财险青岛分公司副总经理徐莉做客民生在线，与网民在线交流。本次网谈共征集到20条留言，均已获当场回复。就网友关心的热点问题，本报记者进行了追访。

网友留言：身故保险金受益人为两人，若其中一人放弃，则放弃部分由谁来申请理赔？

记者追访：同时指定两个受益人的保单，若是受益人之一放弃了保险金受益权，放弃部分的保险金将作为被保险人的遗产，由被保险人的法定继承人申请理赔。

车险补全需要提供什么材料？

**中国太平洋财险青岛分公司：
三种加保方式各有不同**

8月19日下午，中国太平洋寿险青岛分公司副总经理史泽耀做客民生在线，与网民在线交流。本次网谈共征集到26条留言，均已获当场回复。就网友关心的热点问题，本报记者进行了追访。

网友留言：车险补全需要提供什么材料？

记者追访：在保单有效期内，网友可联系投保时的服务人员进行加保。如果投保人为单位，需要提供加盖单位印章的批改申请；如果投保人是个人，需要提供身份证件和行车证原件。如需加保损失险险种，需要对车辆进行审验，合格后才能加保。

如何购买老年人团体意外险？

**中国人寿保险青岛市分公司：
统一由当地镇、街道购买**

8月20日下午，中国人寿保险青岛市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王元做客民生在线，与网民在线交流。本次网谈共征集到25条留言，均已获当场回复。就网友关心的热点问题，本报记者进行了追访。

网友留言：如何购买老年人团体意外险？

记者追访：年龄在60岁以上的老人可以投保老年人团体意外险，保障主要涵盖意外身故、残疾、意外医疗、意外住院补贴。目前，老年人团体意外险主要以镇、街道作为投保人，统一为符合条件的老年人购买。具体投保事宜，网友可咨询当地镇、街道办事处。

胶东国际机场周边有什么商业规划？ 市商务局：已规划有北方消费中心项目

8月17日下午，市商务局党组书
记、局长李苏满做客民生在线，与网
民在线交流。本次网谈共征集到63
条留言，48条留言获当场回复，现场
未答复的15条留言已转入二次回复
平台。就网友关心的热点问题，本报
记者进行了追访。

网友留言：胶东国际机场周边有
什么商业规划？

记者追访：目前，青岛胶东临空经
济示范区核心区南部商务片区已规
划有北方消费中心项目。该项目距胶
东国际机场航站楼约4公里，总规划占
地约10500亩，一期核心区规划占地

约5000亩，将重点发展跨境电商和国
际免税品交易。此外，胶州市、西海岸
新区也正在胶东国际机场周边打造面
向国际的海产品市场。

网友留言：具有30年历史的栈桥
华联商厦已经拆迁，请问新址确定了吗？

记者追访：据了解，华联商厦搬迁
后，将与上市房企金地集团合作，拟选
址浮山后片区建设购物中心，具体位置
为滁州路与劲松三路交叉口附近。目前，
各项工作正在推进中。

网友留言：个人购买跨境电商商品
有限额吗？

记者追访：根据《关于完善跨境电商



主办：青岛市政府办公厅、青岛日报社 承办：观海新闻、青岛新闻网

参与互动：青岛日报、青岛晚报、青岛新闻网、GQ360、GQ360网、GQ360客户端